

漳州市人民医院门诊综合楼静配中心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漳州市人民医院门诊综合楼静配中心项目，已由漳州市芗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漳芗发改审（2020）9号建设，项目业主为漳州市人民医院，招标人为漳州市人民医院，招标项目资金来自芗城区政府统筹安排，出资比例为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漳州市人民医院门诊综合楼静配中心项目智能设备和软件及配套的静配管理系统、装修工程采购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漳州市人民医院门诊综合楼静配中心项目；

2.2建设地点：漳州市芗城区延安北路41号（规划部门红线范围内）；

2.3工程建设规模：本项目位于漳州市人民医院门诊综合楼一层，建筑面积m²，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自动发药机、全自动化片剂摆药机等智能设备、非智能化设备以及配套的静配管理系统、装修工程等。

2.4招标内容及范围：漳州市人民医院门诊综合楼静配中心项目所需的智能设备、非智能设备等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以及配套的静配管理系统、装修工程等，具体设备清单为：自动发药机1台、全自动化片剂摆药机1台、剥盖机1台、分拣机1台、贴标机1台、统排机2台、垂直层流台（含洁净电脑）6台、A2生物安全柜2台、B2生物安全柜2台、移动式PDA10台、扫描枪20台、洁净电脑3台、二维码扫描枪3台、条码打印机3台、激光打印机1台；具体详见第五章技术规格及要求。

2.3 交货期：总工期为180个日历天。

2.4 质量要求：

（1）设备质量要求：所提供的设备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的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应达到行业规定的质量要求。

（2）装修工程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相关行业规范规定的合格标准。

2.5 招标最高限价为人民币15612144元（不包含项目对接产生的第三方接口费）。投标总价高于招标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标处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必须持有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

3.2按照国家《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本次招标的设备投标人应符合以下标准：①投标人若为生产企业的，投标货物若属于第一类医疗器械产品，须提供《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进口产品除外），投标货物若属于第二类、三类医疗器械产品，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进口产品除外）和《医疗器械注册证》；②投标人若为经营企业的，投标货物若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产品，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和《医疗器械注册证》，投标货物若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产品，须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和《医疗器械注册证》，投标货物若属于第一类医疗器械产品，则无须提供此项；

3.3本次招标的配套装修工程投标人须同时具备有效的不低于贰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及叁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资质和《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3.4投标人拟担任本次招标的配套装修工程的项目负责人（即项目经理，下同）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贰级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3.5投标人拟采用的设备制造商须具有投标产品的生产能力，能满足本项目的交货时间要求；

3.6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本招标项目允许具有上述相应资格条件的设备投标人和装修工程投标人自愿组成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应由装修工程投标人为联合体牵头人，并签署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以自己的名义或者参加另外的联合体的投标；

3.7投标人须满足本招标文件“招标货物及技术要求”配置，具体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二卷第五章“供货要求”。

3.8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的办法，资格后审的其他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3.9其它要求和标准详见招标文件的规定。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2年7月30日00:00:00（北京时间，下同）至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http://www.zzgcyjzx.com/Front/>）采取无记名方式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福建版）打开。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检查招标文件的合法有效性，合法有效的招标文件应具有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电子印章；招标人没有电子印章的，须附招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授权书。

5. 评标办法

5.1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6.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以下两种方式任选其一）

6.1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2022年8月22日08:00前到达指定帐户。

6.2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人民币叁拾万元整（¥300000.00元）；

6.3投标保证金形式：（1）按漳州市相关规定交存年度投标保证金（适用于已实行年度投标保证金制度的地区）；
或（2）保函或保证保险形式（如采用银行保函、担保保函或保证保险形式的形式提交项目投标保证金的，须根据漳发改法规[2022]2号文的规定，全部使用电子保函。）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2年8月22日09时30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网上投标系统无法接受投标文件。

7.2 本工程采用不见面开标，开标当日，投标人通过漳州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参加开标会议，并在线进行投标文件解密、互动交流、澄清等开标活动。

7.3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https://www.zzgcjyzx.com/Front/>）、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fw.fujian.gov.cn/>）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漳州市人民医院

地址：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延安北路41号，邮编：363000

电子邮箱：xcyybgs@126.com

电话：0596-7090330，传真：0596-7090330

联系人：沈先生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中诚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漳州市龙文区明发商业广场7幢2梯2407-2408，邮编：363005

电子邮箱：qzcxzz@163.com

电话：0596-2981555，传真：0596-2981555

联系人：小曾

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名称：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

网址：<https://www.zzgcjyzx.com>

联系电话：0596-2939029

招投标监督机构名称：漳州市芗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漳州市芗城区元光北路48号

联系电话：0596-2944277